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3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 2018 年度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9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4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5
§5 托管人报告	16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6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6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6
§6 审计报告	17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7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7
§7 年度财务报表	20
7.1 资产负债表	20
7.2 利润表	21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2
7.4 报表附注	23
§8 投资组合报告	46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6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6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7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7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0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0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0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0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0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0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0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2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2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2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2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3
§11 重大事件揭示.....	54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4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4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4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4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4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4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4
11.8 其他重大事件	56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3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63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3
§13 备查文件目录.....	64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4
13.2 存放地点	64
13.3 查阅方式	64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3200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9 月 15 日
基金管理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6,373,327.24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注：自 2015 年 8 月 6 日起，原“诺安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精选主题，稳健投资，力图在不同的市场环境下均可突破局限，在长期内获得超过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将实施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具体由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四部分组成。</p> <p>1. 资产配置策略方面，本基金将采取战略性资产配置和战术性资产配置相结合的资产配置策略，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在长期资产配置保持稳定的前提下，积极进行短期资产灵活配置，力图通过时机选择构建在承受一定风险前提下获取较高收益的资产组合。</p> <p>2. 股票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的股票投资策略由构建备选主题库、筛选主题、精选个股和构建组合四个步骤组成。</p> <p>3. 债券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部分采用积极管理的投资策略，具体包括利率预测策略、收益率曲线预测策略、溢价分析策略以及个券估值策略。</p> <p>4. 权证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将主要运用价值发现策略和套利交易策略等。作为辅助性投资工具，我们将结合自身资产状况审慎投资，力图获得最佳风险调整收益。</p>
业绩比较基准	75%沪深 300 指数+25%中证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高风险、中高收益的基金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马宏	田青
	联系电话	0755-83026688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info@lionfund. com. cn	tianqing1. zh@ccb. 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998		010-67595096
传真	0755-83026677		010-66275853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19-20 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19-20 层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	518048		100033
法定代表人	秦维舟		田国立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 lionfund. com. 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19-20 层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注册登记机构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19-20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4,953,567.64	16,890,520.79	-6,212,617.90
本期利润	-12,257,012.39	20,397,736.08	-56,276,673.9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574	0.1916	-0.3471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9.18%	11.65%	-23.3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08%	13.04%	-12.3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45,245,037.92	64,789,540.20	70,032,306.9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5924	0.7511	0.549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1,618,365.16	151,045,054.95	197,539,450.7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92	1.751	1.549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74.70%	92.15%	69.98%

注：①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③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是采用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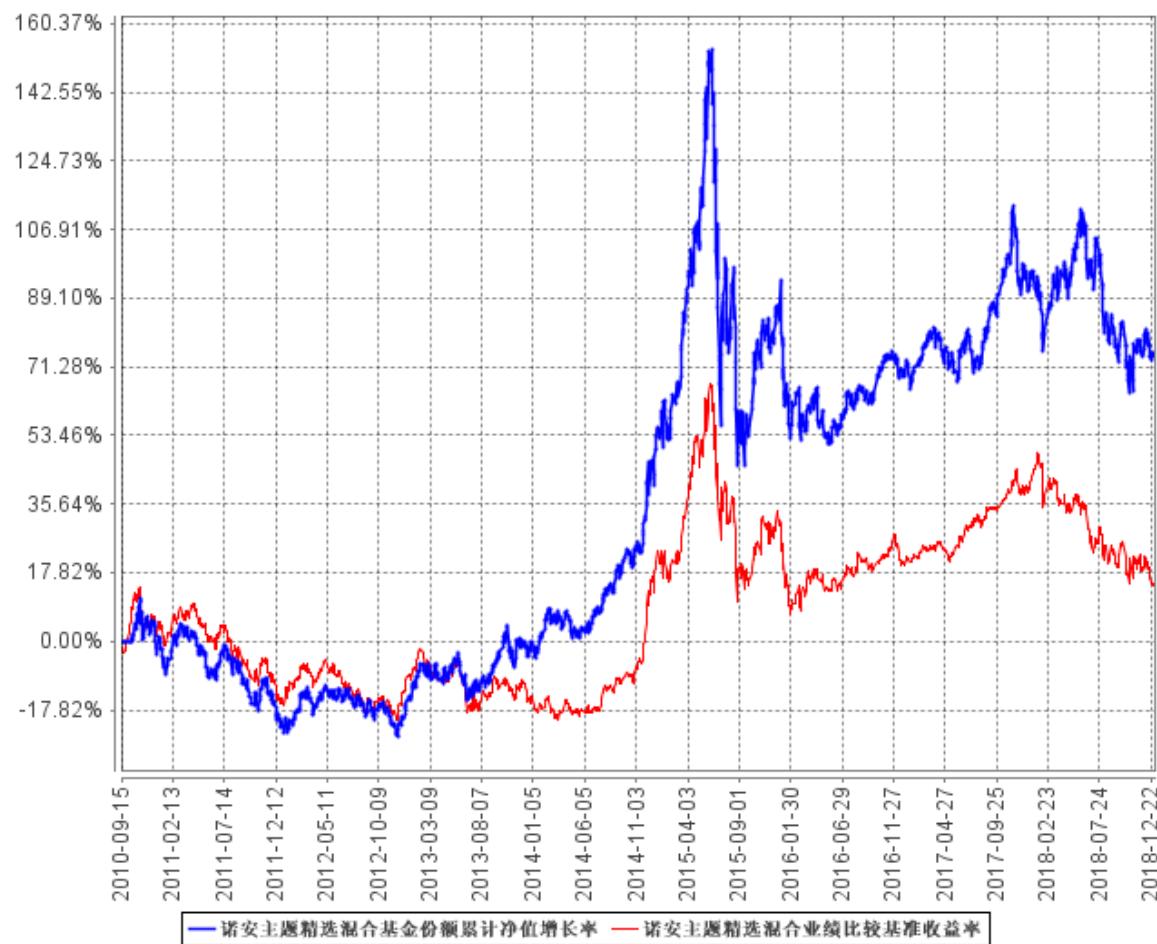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44%	1.24%	-8.70%	1.23%	4.26%	0.01%
过去六个月	-12.29%	1.18%	-9.70%	1.12%	-2.59%	0.06%
过去一年	-9.08%	1.18%	-17.58%	1.00%	8.50%	0.18%
过去三年	-9.90%	1.09%	-11.82%	0.88%	1.92%	0.21%
过去五年	74.53%	1.49%	33.88%	1.15%	40.65%	0.3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4.70%	1.36%	14.97%	1.10%	59.73%	0.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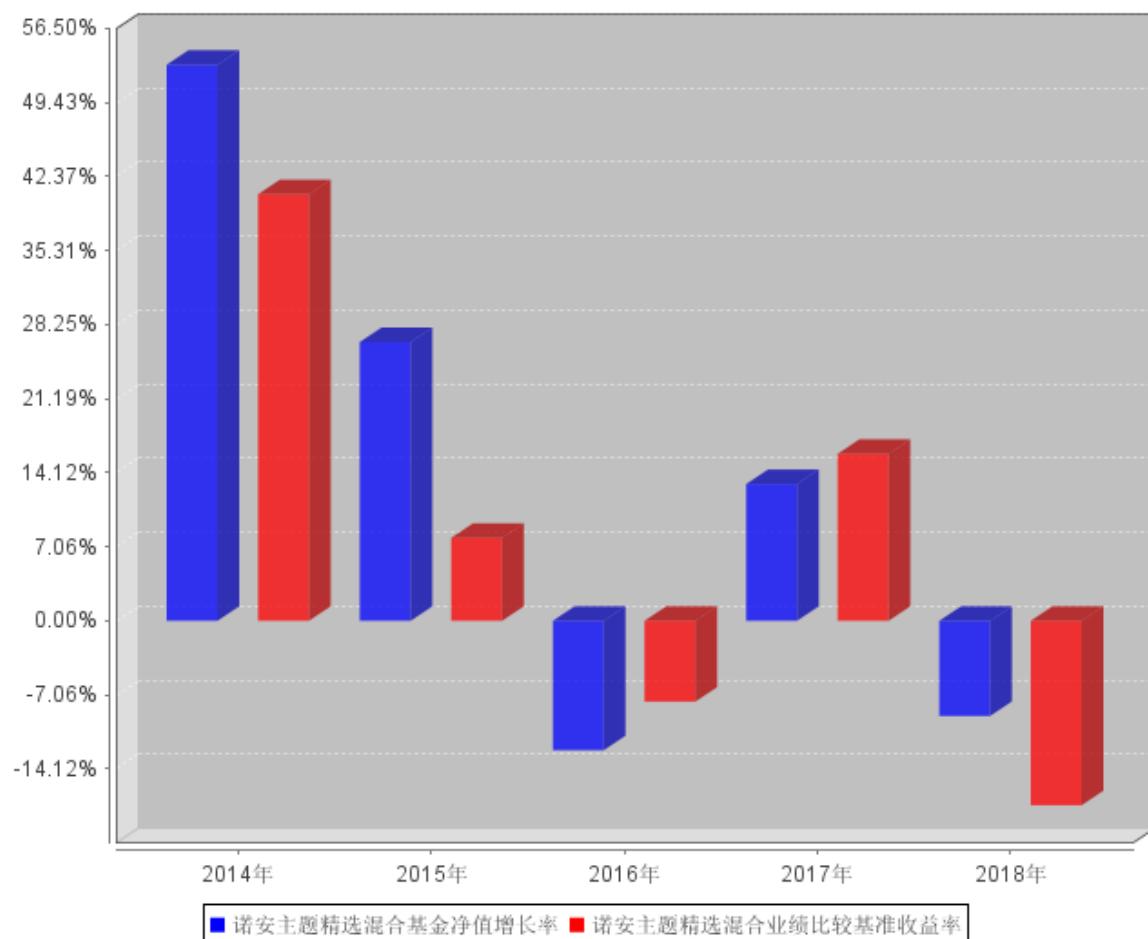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75%沪深 300 指数+25%中证全债指数。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的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过去三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59 只开放式基金：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货币市场基金、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收益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双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低碳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诺安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景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精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和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积极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进取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改革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圆鼎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鑫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联创顺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浙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等。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限	
罗春蕾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 年 9 月 26 日	-	12	硕士，曾先后任职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医药行业研究工作。2011 年 12 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2015 年 9 月起任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此处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公司作出决定并对外公告之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守了《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遵守了本公司管理制度。本基金投资管理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1 年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更新并完善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涵盖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投资研究方面，公司设立全公司所有投资组合适用的证券备选库，在此基础上，不同投资组合根据其投资目标、投资风格和投资范围的不同，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建立了统一的研究管理平台，所有内外部研究报告均通过该研究管理平台发布，并保障该平台对所有研究员和投资组合经理开放。

交易执行方面，对于场内交易，基金管理人在投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功能，交易中心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所有指令，如果多个投资组合在同一时点就同一证券下达了相同方向的投资指令，并且市价在指令限价以内，投资交易系统自动将该证券的每笔交易报单都自动按比例分拆到各投资组合；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

易的交易分配，在参与申购之前，各投资组合经理独立地确定申购价格和数量，并将申购指令下达给交易中心。公司在获配额度确定后，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进行分配，如果申购价格相同，则根据该价位各投资组合的申购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中心下达投资指令，交易中心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此外，公司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日内、3 日内、5 日内的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了分析，未发现同向交易价差在上述时间窗口下出现异常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次数为 2 次，主要原因分别为采用量化策略的投资组合调仓导致、投资组合采用的投资策略导致。经检查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聚焦大消费领域的投资，并在中美贸易战开始之后逐步降低仓位，以此来应对国内环境面对内外压力之下的市场风险。由于在个股选择方面比较重视公司的长期竞争力及现金流情况，仓位方面也控制得比较严格，本基金年内的收益率为 -9.08%，相比于上证综指、中小板、创业板指数都有比较明显的超额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592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9.0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7.5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9 年，虽然中国政府已经出台了一系列降费、减税、放松货币、给中小民营企业增加流动性等举措，但鉴于上述措施的力度、落实情况、以及经济调整所天然需要的时间滞后，2019 年国内经济仍有持续下行的风险。此外，全球经济中最重要的美国经济，一是特朗普减税对经济的提振作用已接近尾声，二是美国政府前期的停摆也会削弱企业对经济的信心，因此 2019 年美国经济增速放缓已是大概率事件。

证券市场方面。A 股由于 2018 年的大幅回调，各指数跌幅大多在 20-30%，投资者迫切希望弃旧扬新，在春季躁动中安抚上一年的伤害。一季度里，尤其是前两个月份，无论是中美关系、企业经营数据、宏观经济数据，要么处于真空期，要么处于政策刺激之后的小幅改善期，也给了市场一个做多的机会。但从中期看（6-12 个月），市场最终反应得还是实体经济、政治的阶段性趋势，无论是中美之间的贸易冲突、乃至科技竞争，还是中国自身需要面临的房地产周期、信贷周期的调整，我们都需要看到一些更有效、更长效、更能提高效率、释放活力的变化出现，才会对市场更有信心。

另外，美股在 2018 四季度也出现了一波幅度比较大的下跌，而后又在 2019 年初随着美联储鸽派发言、放缓加息、中美谈判持续而强势回调。但总体上，我们认为 2019 年美国经济增长的趋势相比于 2018 年是放缓的，科技股等龙头公司的业绩在中美贸易战中所受到的影响可能还未充分体现在预期中，因此 2019 年的美股可能不会像过去 10 年一样持续走强了，波动加大是很可能的，而这也可能对 A 股市场带来一定的风险。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了五十九只开放式基金—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货币市场基金、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收益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双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低碳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诺安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景鑫灵活配置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精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和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积极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进取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改革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圆鼎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鑫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联创顺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浙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等。

在内部监察工作中，本着合法合规运作、最大限度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宗旨，本基金管理人建立并完善了以监察、稽核为主导的工作体系和流程。内部监察稽核人员依照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监察稽核工作计划、方法和程序开展工作，确保了公司勤勉尽责地管理基金资产。

本年度公司合法合规运作和内部风险控制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监察稽核部在报告期内对公司各个部门进行了四次全面的监察稽核和多次临时性监察稽核。内容涉及公司及员工遵纪守法情况，内部控制制度、业务操作流程执行情况；涵盖基金销售、投资运作、后台保障等公司所有业务环节和工作岗位。对于每次监察稽核工作中发现的问题，都责成各相关部门认真总结、提出整改意见和措施，切实进行改善，并由监察稽核部跟踪问题的处理情况，确保了公司在各方面规范运作，切实地保障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2、对公司基金销售活动进行监督、指导，确保基金销售活动严格按照《销售管理办法》的规定处理基金代销机构、基金宣传推介材料、基金销售费用等方面的问题，不出现违法违规的情况。同时，督促市场部门利用各种机会，通过多种渠道，以形式多样的方式，做好投资者教育工作。

3、公司所有对外发布的文件、资料及宣传材料，都事先由监察稽核部进行合规性审查，确保其内容真实、准确、合规，符合中国证监会对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整体运作合法合规，无内幕交易和不正当关联交易，保障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合规运作、稳健经营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

定，日常估值由本基金管理人与本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本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务的核对同时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并由研究部、财务综合部、监察稽核部、风险控制部、权益投资事业部、固定收益事业部及基金经理等组成了估值小组，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小组成员均为公司各部门人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且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作为公司估值小组的成员，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但应参加估值小组会议，可以提议测算某一投资品种的估值调整影响，并有权表决有关议案但仅享有一票表决权，从而将其影响程度进行适当限制，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保持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六次，每次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 2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根据上述分配原则及基金实际运作情况，本报告期内未有收益分配事项。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无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1488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p>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该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在财务报表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该基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基金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该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p>该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该基金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p>该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该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该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该基金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该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治理层负责监督该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 评价该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 对该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该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该基金不能持续经营。</p> <p>(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该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左艳霞 张品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 北京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3 月 26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51,999,947.24	13,195,659.89
结算备付金		265,980.85	513,744.38
存出保证金		54,568.55	117,081.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73,587,759.40	118,459,085.48
其中：股票投资		73,587,759.40	118,023,474.98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435,610.5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15,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4,634,287.25
应收利息	7.4.7.5	9,741.29	31,154.6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7,969.07	26,766.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125,925,966.40	151,977,779.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3,917,654.98	—
应付赎回款		69,737.42	140,387.92
应付管理人报酬		34,952.64	194,693.24
应付托管费		26,097.25	32,448.8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124,062.08	330,163.07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135,096.87	235,030.99
负债合计		4,307,601.24	932,724.0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76,373,327.24	86,255,514.75
未分配利润	7.4.7.10	45,245,037.92	64,789,540.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618,365.16	151,045,054.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925,966.40	151,977,779.02

注：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592 元，基金份额总额 76,373,327.24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12月31日
一、收入		-8,828,236.08	25,690,832.47
1. 利息收入		312,725.21	302,584.1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288,511.56	269,154.07
债券利息收入		305.72	131.6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3,907.93	33,298.44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853,409.54	21,867,142.7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3,074,304.25	20,367,778.71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19,890.8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1,240,785.51	1,499,364.08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7,303,444.75	3,507,215.29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15,893.00	13,890.21
减：二、费用		3,428,776.31	5,293,096.39
1. 管理人报酬		2,000,791.04	2,631,395.78
2. 托管费		333,465.22	438,565.93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7.4.7.19	848,767.41	1,879,465.75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1. 12	-
7. 其他费用	7.4.7.20	245, 751. 52	343, 668. 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 257, 012. 39	20, 397, 736. 0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 257, 012. 39	20, 397, 736. 08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6, 255, 514. 75	64, 789, 540. 20	151, 045, 054. 9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2, 257, 012. 39	-12, 257, 012. 3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 882, 187. 51	-7, 287, 489. 89	-17, 169, 677. 4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7, 878, 236. 30	5, 794, 944. 96	13, 673, 181. 26
2. 基金赎回款	-17, 760, 423. 81	-13, 082, 434. 85	-30, 842, 858. 6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6, 373, 327. 24	45, 245, 037. 92	121, 618, 365. 1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7, 507, 143. 83	70, 032, 306. 93	197, 539, 450. 7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0,397,736.08	20,397,736.0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1,251,629.08	-25,640,502.81	-66,892,131.8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0,895,357.59	7,522,224.31	18,417,581.90
2. 基金赎回款	-52,146,986.67	-33,162,727.12	-85,309,713.79
四、本期间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6,255,514.75	64,789,540.20	151,045,054.9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奥成文

薛有为

薛有为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原名为诺安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监会第 104 号)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自 2015 年 8 月 6 日起,诺安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名称变更为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诺安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诺安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 984 号)批准,由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诺安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9 月 15 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3,309,251,362.03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89,075.35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创业板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

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95%，其中不低于 80%的股票资产投资于与基金管理人构建的备选主题库相关联的个股；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0%-40%；权证占基金资产净值的 0%-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类资产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已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基金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基金现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基金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基金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除特别声明外，本基金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基金在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金融工具，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外，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金融工具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本基金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基金份额拆分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拆分日根据拆分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拆分比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核算在基金份额发生变动时，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并于会计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 (累计亏损) ”。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收益、债券投资收益和衍生工具收益按相关金融资产于处置日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

差额确认。

股利收益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如适用）后的净额确认。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投资的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如适用）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计提利息收入。如票面利率与实际利率出现重大差异，按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核算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本基金的交易费用于进行股票、债券、权证等交易发生时按照确定的金额确认。

本基金的利息支出按资金的本金和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支出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本基金的其他费用如不影响估值日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发生时直接计入基金损益；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的，应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待摊或预提计入基金损益。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 (a) 本基金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 (b) 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当投资人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时，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可将投资人的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单位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 (c)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六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 (d) 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则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e)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单位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f) 基金红利发放日距离收益分配基准日（即可供分配利润计算截止日）的时间不得超过 15 个工作日；

(g) 基金收益分配后每一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h)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对于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不包括停牌、新发行未上市、回购交易中的质押券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在估值日按照流通受限股票计算公式确定估值日流通受限股票的价值。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年度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年度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年度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 [2004] 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2] 85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15] 10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05] 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上证交字 [2008] 16 号《关于做好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08 年 9 月 18 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 [2008] 1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6] 36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 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 [2016] 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7] 2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 [2017] 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a)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b)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收入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c)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d) 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

(e)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f)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g) 对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51,999,947.24	13,195,659.89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51,999,947.24	13,195,659.89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74,276,453.66	73,587,759.40	-688,694.26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74,276,453.66	73,587,759.40	-688,694.26
项目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11,399,334.99	118,023,474.98	6,624,139.99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445,000.00	-9,389.50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445,000.00	-9,389.5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11,844,334.99	118,459,085.48	6,614,750.49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项目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15,000,00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15,000,000.00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于本年末及上年末均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9,596.99	5,095.27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119.70	231.20
应收债券利息	-	131.67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25,643.84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其他	24.60	52.70
合计	9,741.29	31,154.68

注：此处其他列示的是应收存出保证金利息。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于本年末及上年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24,062.08	330,163.07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合计	124,062.08	330,163.07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96.87	30.99
预提费用	135,000.00	235,000.00
合计	135,096.87	235,030.99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基金份额（份）		

上年度末	86,255,514.75	86,255,514.75
本期申购	7,878,236.30	7,878,236.3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7,760,423.81	-17,760,423.81
本期末	76,373,327.24	76,373,327.24

注:此处申购含转换入份(金)额, 赎回含转换出份(金)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16,644,388.46	-51,854,848.26	64,789,540.20
本期利润	-4,953,567.64	-7,303,444.75	-12,257,012.3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3,174,584.90	5,887,095.01	-7,287,489.89
其中: 基金申购款	10,351,837.27	-4,556,892.31	5,794,944.96
基金赎回款	-23,526,422.17	10,443,987.32	-13,082,434.8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98,516,235.92	-53,271,198.00	45,245,037.92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83,246.63	259,018.8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4,040.14	8,698.77	
其他	1,224.79	1,436.50	
合计	288,511.56	269,154.07	

注: 此处其他列示的是申购款利息收入及存出保证金利息收入。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93,000,323.65	637,878,892.11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296,074,627.90	617,511,113.40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074,304.25	20,367,778.71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 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 成交总额	425,555.84	-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 兑付)成本总额	445,000.00	-
减：应收利息总额	446.64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9,890.80	-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在本年度及上年度均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 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240,785.51	1,499,364.08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1,240,785.51	1,499,364.08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 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03,444.75	3,507,215.29
——股票投资	-7,312,834.25	3,516,604.79
——债券投资	9,389.50	-9,389.5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7,303,444.75	3,507,215.29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4,695.95	11,109.81
基金转换费收入	1,197.05	2,780.40
合计	15,893.00	13,890.21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848,767.41	1,879,465.75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
合计	848,767.41	1,879,465.75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35,000.00	35,000.00
信息披露费	200,000.00	300,000.00
汇划费	5,751.52	8,308.93
律师费用	5,000.00	-
账户维护费	-	360.00
合计	245,751.52	343,668.93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管理人股东
深圳市捷隆投资有限公司	管理人股东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人股东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发起人、管理人、注册登记及过户机构、直销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代销机构

注：下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7.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不存在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000,791.04	2,631,395.7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824,399.41	963,990.01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33,465.22	438,565.93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999,947.24	283,246.63	13,195,659.89	259,018.80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适用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未在承销期内购入过由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在本年度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无抵押债券。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无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无抵押债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市场风险

本基金在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过程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等。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以

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辨别和分析这些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在董事会下设立合规审查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设定最高风险承受度以及审议批准防范风险和内部控制的政策等；在管理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办公会，实施董事会合规审查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制定的各项风险管理政策；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和风险控制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合规审查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办公会、监察稽核部、风险控制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采用券款对付交割方式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AAA	-	-
AAA 以下	-	435,610.50
未评级	-	-
合计	-	435,610.50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另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同时通过独立的风险控制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对流通受限证券的投资交易进行限制和控制，对缺乏流动性的证券投资比率事先确定最高上限，控制基金的流动性结构；加强对投资组合变现周期和冲击成本的定量分析，定期揭示基金的流动性风险；通过分散投资降低基金财产的非系统性风险，保持基金组合良好的流动性。本基金所持证券均可在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除附注 7.4.12 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申购赎回变动情况，制定现金头寸预测表，及时采取措施满足流动性需要；分析基金持有人结构，加强与主要持有机构的沟通，及时揭示可能的赎回需求；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应对固定赎回，并进行适当报告和披露；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本基金所持有的全部金融负债无固定到期日或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

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两个方面：一是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二是基金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造成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首先，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以备支付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款项，可以满足短期少量赎回的流动性需要；其次，基于分散投资的原则，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10%，在个券方面无高集中度的特征；第三，本基金的投资市场主要为证券交易所、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等流动性较好的规范型交易场所，主要投资对象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正常市场环境下，大部分资产可以较快变现应对赎回。因此在正常市场环境下本基金无重大流动性风险。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基金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债券投资等。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对所持投资品种修正久期等参数的监控进行利率风险管理。

下表统计了本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6个月以内	6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51,999,947.24	-	-	-	-	51,999,947.24

结算备付金	265,980.85	-	-	-	-	265,980.85
存出保证金	54,568.55	-	-	-	-	54,568.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73,587,759.40	73,587,759.40
应收利息	-	-	-	-	9,741.29	9,741.29
应收申购款	-	-	-	-	7,969.07	7,969.07
资产总计	52,320,496.64	-	-	-	73,605,469.76	125,925,966.40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3,917,654.98	3,917,654.98
应付赎回款	-	-	-	-	69,737.42	69,737.42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34,952.64	34,952.64
应付托管费	-	-	-	-	26,097.25	26,097.25
应付交易费用	-	-	-	-	124,062.08	124,062.08
其他负债	-	-	-	-	135,096.87	135,096.87
负债总计	-	-	-	-	4,307,601.24	4,307,601.24
利率敏感度缺口	52,320,496.64	-	-	-	69,297,868.52	121,618,365.16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6 个月以内	6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 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3,195,659.89	-	-	-	-	13,195,659.89
结算备付金	513,744.38	-	-	-	-	513,744.38
存出保证金	117,081.29	-	-	-	-	117,081.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5,610.50	-	-	-118,023,474.98	118,459,085.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	-	-	-	-	15,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4,634,287.25	4,634,287.25
应收利息	-	-	-	-	31,154.68	31,154.68
应收申购款	-	-	-	-	26,766.05	26,766.05
其他资产	-	-	-	-	-	-
资产总计	28,826,485.56	435,610.50	-	-	122,715,682.96	151,977,779.02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140,387.92	140,387.92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194,693.24	194,693.24
应付托管费	-	-	-	-	32,448.85	32,448.85
应付交易费用	-	-	-	-	330,163.07	330,163.07
其他负债	-	-	-	-	235,030.99	235,030.99
负债总计	-	-	-	-	932,724.07	932,724.07
利率敏感度缺口	28,826,485.56	435,610.50	-	-	121,782,958.89	151,045,054.95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均未持有对利率敏感的交易性债券资产。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本基金资产的净值无重大影响。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承受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是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通过组合估值、行业配置分析等进行市场价格风险管理。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73,587,759.40	60.51	118,023,474.98	78.14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435,610.50	0.29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73,587,759.40	60.51	118,459,085.48	78.43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业绩比较基准发生变化		
	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17年12月31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4,963,853.57	6,160,446.16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4,963,853.57	-6,160,446.16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75%沪深 300 指数+25%中证全债指数。

7.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假设市场因子的变化服从多元正态分布，在 95%的置信度下，使用过去一年的历史数据，按照 VaR 正态算法，计算未来一个交易日里，基金持仓资产组合可能的最大损失值。			
假设	1. 置信区间： 95% 2. 观察期： 一年		
分析	风险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投资组合的风险价值	2,383,943.87	1,848,257.32
	合计	2,383,943.87	1,848,257.32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73,587,759.40 元，无属于第二、三层级的余额，(2017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116,371,273.97 元，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2,039,260.77 元，第三层次的余额为 48,550.74 元，其中列入属于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为未上市交易的股票)。

2018 年，本基金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金融工具的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本基金是在发生转换当年的报告期末确认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a)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本基金投资的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时，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本基金综合考虑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证券公允价值的层次。

(b)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

(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年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其他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

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73, 587, 759. 40	58. 44
	其中：股票	73, 587, 759. 40	58. 4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2, 265, 928. 09	41. 51
8	其他各项资产	72, 278. 91	0. 06
9	合计	125, 925, 966. 40	100. 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3, 584, 430. 08	2. 95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52, 334, 538. 40	43. 0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7, 460, 265. 78	6. 1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 408, 000. 00	1. 9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 245, 725. 14	1. 8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 554, 800. 00	4. 57
S	综合	-	-
	合计	73, 587, 759. 40	60. 51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538	云南白药	110, 012	8, 136, 487. 52	6. 69
2	002223	鱼跃医疗	400, 000	7, 844, 000. 00	6. 45
3	600332	白云山	210, 000	7, 509, 600. 00	6. 17
4	002867	周大生	270, 006	7, 460, 265. 78	6. 13
5	603866	桃李面包	150, 000	6, 774, 000. 00	5. 57
6	002701	奥瑞金	1, 200, 096	6, 072, 485. 76	4. 99
7	603096	新经典	90, 000	5, 554, 800. 00	4. 57
8	600887	伊利股份	200, 000	4, 576, 000. 00	3. 76
9	000333	美的集团	100, 000	3, 686, 000. 00	3. 03
10	002696	百洋股份	400, 048	3, 584, 430. 08	2. 95
11	603605	珀莱雅	70, 000	3, 084, 900. 00	2. 54
12	600872	中炬高新	100, 000	2, 946, 000. 00	2. 42
13	601888	中国国旅	40, 000	2, 408, 000. 00	1. 98
14	603259	药明康德	29, 999	2, 245, 725. 14	1. 85
15	603043	广州酒家	62, 964	1, 705, 065. 12	1. 4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 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63	华东医药	14, 497, 622. 05	9. 60
2	601398	工商银行	14, 448, 225. 00	9. 57
3	002867	周大生	11, 770, 665. 20	7. 79
4	600479	千金药业	10, 097, 778. 00	6. 69
5	600332	白云山	9, 851, 252. 00	6. 52
6	002035	华帝股份	8, 790, 520. 40	5. 82
7	603096	新经典	8, 535, 901. 75	5. 65
8	603866	桃李面包	8, 440, 584. 00	5. 59

9	601888	中国国旅	8,289,962.00	5.49
10	600887	伊利股份	8,189,150.00	5.42
11	000333	美的集团	7,909,328.48	5.24
12	002223	鱼跃医疗	7,834,199.89	5.19
13	601988	中国银行	6,714,219.00	4.45
14	603605	珀莱雅	6,691,252.00	4.43
15	600138	中青旅	6,677,102.82	4.42
16	002701	奥瑞金	6,146,788.99	4.07
17	600690	青岛海尔	6,141,936.87	4.07
18	002419	天虹股份	5,971,549.26	3.95
19	600566	济川药业	5,543,848.00	3.67
20	002555	三七互娱	5,091,577.88	3.37
21	603816	顾家家居	4,907,180.00	3.25
22	600419	天润乳业	4,741,616.00	3.14
23	600900	长江电力	4,676,541.16	3.10
24	000513	丽珠集团	4,552,738.80	3.01
25	600872	中炬高新	4,466,165.15	2.96
26	600297	广汇汽车	4,440,794.68	2.94
27	000418	小天鹅 A	3,799,957.00	2.52
28	000739	普洛药业	3,728,005.00	2.47
29	002696	百洋股份	3,391,516.72	2.25
30	002905	金逸影视	3,348,824.00	2.22
31	002557	洽洽食品	3,211,316.34	2.13
32	002624	完美世界	3,143,964.00	2.08
33	002236	大华股份	3,112,062.00	2.06
34	300271	华宇软件	3,111,680.00	2.06

注：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963	华东医药	21,293,352.19	14.10
2	601398	工商银行	13,856,694.00	9.17
3	600867	通化东宝	12,860,669.00	8.51
4	600479	千金药业	8,869,100.47	5.87
5	002737	葵花药业	8,680,974.88	5.75

6	002677	浙江美大	8, 285, 563. 40	5. 49
7	600297	广汇汽车	7, 949, 794. 20	5. 26
8	002035	华帝股份	7, 611, 827. 43	5. 04
9	601888	中国国旅	7, 399, 121. 78	4. 90
10	000413	东旭光电	7, 292, 697. 01	4. 83
11	000887	中鼎股份	7, 287, 968. 47	4. 83
12	002294	信立泰	7, 239, 074. 86	4. 79
13	002696	百洋股份	7, 235, 009. 75	4. 79
14	300418	昆仑万维	7, 051, 811. 11	4. 67
15	002273	水晶光电	6, 831, 133. 00	4. 52
16	600138	中青旅	6, 676, 317. 57	4. 42
17	601988	中国银行	6, 035, 000. 00	4. 00
18	600566	济川药业	5, 685, 717. 00	3. 76
19	603816	顾家家居	5, 401, 494. 57	3. 58
20	000538	云南白药	5, 241, 035. 00	3. 47
21	300113	顺网科技	5, 233, 229. 00	3. 46
22	600690	青岛海尔	5, 155, 567. 94	3. 41
23	600419	天润乳业	4, 929, 702. 22	3. 26
24	002555	三七互娱	4, 770, 807. 72	3. 16
25	002705	新宝股份	4, 663, 510. 58	3. 09
26	603605	珀莱雅	4, 634, 969. 80	3. 07
27	002475	立讯精密	4, 491, 121. 00	2. 97
28	600900	长江电力	4, 473, 152. 70	2. 96
29	002419	天虹股份	4, 293, 165. 62	2. 84
30	603096	新经典	3, 947, 744. 00	2. 61
31	000513	丽珠集团	3, 939, 132. 00	2. 61
32	002867	周大生	3, 692, 139. 28	2. 44
33	000739	普洛药业	3, 667, 424. 00	2. 43
34	000418	小天鹅 A	3, 549, 150. 79	2. 35
35	600887	伊利股份	3, 461, 089. 58	2. 29
36	002905	金逸影视	3, 369, 857. 00	2. 23
37	002624	完美世界	3, 084, 868. 75	2. 04

注：本期累计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58, 951, 746. 57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93, 000, 323. 65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 本报告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 也没有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 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54,568.5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741.29
5	应收申购款	7,969.0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2,278.91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 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4,229	18,059.43	26,817.51	0.04%	76,346,509.73	99.96%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 持有本基金	1,786,726.44	2.3395%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 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5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9月15日）基金份额总额	3,309,251,362.03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6,255,514.7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7,878,236.3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7,760,423.8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6,373,327.24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没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经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选举赵照先生、孙晓刚先生担任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原董事会成员齐斌先生、李清章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同意选举秦江卫先生担任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监事，原监事会成员李京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上述董事、监事变更事项已报深圳证监局备案并在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中披露。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组合策略没有重大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没有发生变更。

本报告期应支付给所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为 3.5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事务所已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2 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方正证券	1	1286,301,838.89	52.01%	260,908.70	51.47%	-

中泰证券	1	264,164,417.45	47.99%	246,017.03	48.53%	-
财达证券	1	-	-	-	-	-
国海证券	1	-	-	-	-	-
国联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	1	-	-	-	-	-
信达证券	1	-	-	-	-	-
英大证券	1	-	-	-	-	-

注：1、本报告期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无。

2、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基金管理人选择使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标准为：

- (1)、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3 亿元人民币。
- (2)、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4)、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5)、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 (6)、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评估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专用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券回购 成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方正证券	425,555.84	100.00%	-	-	-	-
中泰证券	-	-	83,700,000.00	100.00%	-	-
财达证券	-	-	-	-	-	-

国海证券	-	-	-	-	-	-
国联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信达证券	-	-	-	-	-	-
英大证券	-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资产净值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1 月 2 日
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兴业证券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1 月 9 日
3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攀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业务及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1 月 12 日
4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挖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1 月 17 日
5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1 月 22 日
6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1 月 26 日
7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通过江苏银行办理申购起点、最低赎回份额、最低持有份额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1 月 29 日

8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通过中原银行办理申购业务起点金额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2 月 2 日
9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延长通过网上直销现金宝账户申购（认购）及定投申购基金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2 月 6 日
1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恒天明泽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2 月 9 日
1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兴业证券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3 月 9 日
1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3 月 20 日
13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年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3 月 29 日
14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3 月 29 日
15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根据流动性规定调整赎回费率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3 月 30 日
16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根据流动性规定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3 月 31 日
17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2018 年 3 月修订）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3 月 31 日

18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协议（2018年3月修订）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年3月31日
19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继续参加中国工商银行个人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年3月31日
2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投申购手续费率优惠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年3月31日
2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东海证券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年4月3日
2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泰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年4月3日
23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中国工商银行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年4月17日
24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暂停参加中国民生银行直销银行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年4月20日
25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第1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年4月21日
26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18年第1期-正文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年4月28日
27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18年第1期-摘要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年4月28日
28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在招商银行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规则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年5月23日

29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延长通过网上直销现金宝账户申购（认购）及定投申购基金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5 月 30 日
3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银河证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6 月 1 日
3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华宝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6 月 8 日
3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北京银行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6 月 22 日
33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投申购手续费率优惠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6 月 29 日
34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资产净值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6 月 30 日
35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资产净值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7 月 2 日
36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2 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7 月 18 日
37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及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7 月 20 日
38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国联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8 月 1 日

39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光大证券开通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8 月 15 日
4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中信银行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8 月 15 日
4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中信建投证券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8 月 15 日
4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东北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8 月 21 日
43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8 月 27 日
44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8 月 27 日
45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信达证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9 月 4 日
46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东海证券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9 月 10 日
47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信达证券开通定投、转换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9 月 11 日
48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美的集团估值调整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9 月 22 日
49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证券时报》、	2018 年 9 月 27 日

	所持停牌股票云南白药估值调整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5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北京农村商业银行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10 月 16 日
51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3 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10 月 26 日
52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 募说明书(更新)2018 年第 2 期-正文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 年 10 月 30 日
53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 募说明书(更新)2018 年第 2 期-摘要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10 月 30 日
54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南京 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 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 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11 月 12 日
55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 部分基金通过宁波银行办理申购起 点、追加申购起点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12 月 7 日
56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金惠 家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 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开 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12 月 27 日
57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阳光 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 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 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转换业务 及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12 月 27 日
58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 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2019 倾心回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2018 年 12 月 28 日

	馈”基金定投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59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参加苏州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申 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8 年 12 月 28 日

注：前述所有公告事项均同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进行披露。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	-	-	-	-	-	-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情形，敬请投资者留意。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7 年 8 月 31 日发布的《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我司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在公司网站和指定媒体发布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根据流动性规定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的公告，对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诺安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②《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③《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④《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名称及类型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
- ⑤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⑥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年度报告正文。
- ⑦报告期内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3.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亦可至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lionfund.com.cn 查阅详情。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7 日